

从纸面到心间：三月新规的周口落点

□记者 沈铎

2026年3月1日起，一批新规正式落地，在细微处改变着你我的生活。这些新规如何为未成年人撑起“网络晴空”？怎样为消费者维权“加把劲”？又将为城市高质量发展、高效能治理注入哪些新风？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。

关键词：守护未成年人“网络晴空”

“我就在手机上搜个作业，怎么弹出这么多游戏广告？”一个月前，市民高鹏飞还被儿子的这句抱怨堵得说不出话。如今，他终于能松了一口气。

3月1日起施行的《可能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信息分类办法》明确要求，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不得在首页首屏、热搜、弹窗等醒目位置，呈现可能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信息。这意味着，那些曾让家长防不胜防的“软色情”“硬广告”，被法律挡在了屏幕之外。

“我儿子还在上小学，平时喜欢看直播，有些主播说话口无遮拦。现在有了‘紧箍咒’，我们当家长的放心多了。”高鹏飞对记者说。

事实上，周口对未成年人的网络保护不止于一部新规。今年1月，扶沟县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走进该县新村小学，以“期末法治安全必修课”为主题，用真实案例讲解隔空猥亵、网络诈骗等防范技巧。淮阳区人民检察院则针对涉罪未成年人开展“网络非净土，守法即自护”帮教活动，一名少年坦言：“以前总觉得在网上发几句牢骚没什么，现在才知道这可能涉嫌违法。”

法治的温度，往往就藏在这些“知道”与“不知道”的边界里。

关键词：直播“滤镜碎了”

“以前直播间里‘滤镜一开，烂桃变仙桃’的事没少遇到。”市民张倩向记者吐槽时，还特意翻出手机里的订单记录。春节前，她在直播中买了一箱“红彤彤”的苹果，主播拿着在镜头前转来转去，光泽好得能照出人影。“结果寄到家全是青的，有的还带着疤痕。你说这找谁说理去？”

张倩的遭遇即将成为历史。3月20日起施行的《直播电商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，要求直播营销人员不得使用技术手段明显改变食品真实色泽，误导消费者。

在扶沟县，这一新规的落地有了更鲜活的注脚。凭借电商直播赋能，“扶沟扒地菠菜”单日最高销量突破8万斤，一跃成为“网红爆款”。然而，品牌走红的同时，假冒伪劣产品也随之滋生。助农达人“小齐同学”齐聪丛告诉记者：“我直播间里近期时常收到消费者关于产品真伪的咨询。我觉得缺乏法律保护的品牌难以形成长效竞争力。”

市市场监管部门主动“送法上门”，为合作社量身定制“商标+专利+著作权”的立体保护方案。这一场景，恰与新规形成呼应：从源头的品牌保护，到直播间的“滤镜拆除”，法治正在为“云端经济”系上安全带。

关键词：快递小哥的“护身符”

“你好，你的快递到了。”这句熟悉的提示，如今有了法律的“硬约束”。

3月1日起施行的《河南省邮政条例》明确规定，未经用户同意擅自将快件投递至智能快件箱或抛扔快件造成损毁的，最高可罚3万元。对于周口数万名快递小哥而言，这既是“紧箍咒”，也是“护身符”。

《河南省邮政条例》还加入权益保障条款：邮政企业、快递企业应当依法与其从业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，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；为灵活就业人员优先缴纳工伤保险。

“以前快递网点有直营、加盟多种方式，员工身份复杂，不签合同、不缴社保的情况并不鲜见，一旦发生纠纷，维权非常麻烦。”北京观韬（郑州）律师事



本图由 AI 生成。

务所律师杨好丽说，新规为快递企业提供了清晰的用工指引，将有效减少司法实践中事实劳动关系认定的争议。

关键词：旅游“首接负责”

“过去最怕遇到‘踢皮球’——在A地报团、去B地游玩，出了问题两边都不管。”做了十多年导游的张羽，提起维权投诉直摇头。他告诉记者，以前带团最怕游客在外地遇到问题，回去找报名地投诉，结果两地推诿，最后火气全撒在导游身上。

修订后的《旅游投诉处理办法》自3月15日起施行，进一步缩短投诉受理时限，明确“首接负责制”——谁先接到投诉谁就要负责到底。

事实上，我市的探索之路走在了新规前面。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早在去年就建立了游客回访制度，改变了过去“坐等投诉”的被动模式，对每一个旅行团进行回访，已解决旅游纠纷6起。“游客心里有底了，咱也能专心带团了。”张羽说。

关键词：殡葬“清单之外无收费”

清明临近，殡葬收费乱象再次牵动人心。新修订的《殡葬管理条例》明确坚持公益惠民，禁止在清单以外设立收费项目，遏制过高收费。

日前，由川汇区纪委牵头，联合市场监管、民政等部门，聚焦“逝、殡、葬、祭”全流程，累计梳理排查问题线索18起，并对相关责任单位下达整改指令。

“以前总觉得这事没人管，现在清单列得清清楚楚，该交的一分不少，不该交的一分不多。”在市殡仪服务中心办理业务的市民李先生，看着墙上的收费公示牌，语气里多了几分踏实。

关键词：好空气“新标尺”

空气质量好坏，如今有了更严的“标尺”。3月1日起实施的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将PM2.5年均浓度

一级限值调整为10微克/立方米，二级限值调整为25微克/立方米。

2025年数据显示，周口市环境空气质量全省排名第五，PM2.5浓度均值为42.12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11.38%；PM10浓度为67微克/立方米，同比下降10.7%。全市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276天，同比增加32天。中心城区在建施工工地严格落实扬尘污染防治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，住建部门对达不到标准的项目，责令立即整改，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厉查处。

“现在的周口，抬头是蓝天白云，呼吸的是清新空气，这样的好天气越来越常态化了。”家住川汇区西大街的市民王阿姨笑着对记者说。在周口，越来越多的市民发现，蓝天白云不再是稀客，而是日常。这份看得见的“生态福利”，折射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带来的真切幸福。

关键词：中医药“有法可依”

3月1日，《周口市中医药发展促进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正式施行。这是我市首次以地方立法的形式，为中医药事业规划路径、提供保障。

“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实现全覆盖，村卫生室中医药服务常态化，这些民生实践从‘工作要求’转化为‘法律规定’。”市卫生健康委相关负责人介绍，《条例》明确了基层中医服务的标准、人才配备和医保支持，从降低中医医院医保起付线到扩大康复项目支付范围，每一项条款都紧扣民生需求。

“《条例》的施行，让我们这些中医药从业者倍感振奋、充满信心，也为我市中医药事业法治化、规范化发展按下‘快进键’。”周口市中医院治未病科主任高军雨告诉记者。

三月的这批新规，既有仰望星空的环境标准，也有脚踏实地的投递规范；既整治“云端”直播乱象，也堵住“地下”殡葬黑手。此间春水向何处？在“十五五”开局之年的春风里，这些法治进步正由涓涓细流汇成浩荡江河，奔涌向高质量发展、高效能治理的广阔天地。